**“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工业和信息化部**

**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项目申请指南**

**一、实验室简介**

“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实验室依托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唯一以航天光电为特色的重点实验室。

实验室瞄准学科前沿，面向国家军用/民用重大项目对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的迫切需求，开展以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技术为特色的应用基础与高技术创新研究。加强在航天遥感的国内领先优势，将实验室建设成为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领域高层次人才培养基地、研究基地、国际交流窗口，为国家安全和国民经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科学和技术保障。

本指南针对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技术开展研究，交叉联合、协力攻关，力争在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技术交叉学科领域取得具有原创性的研究成果，在面向国家军用、民用应用领域，取得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自主创新高技术研究成果。

**二、申请要求及评审**

1. 本次开放课题主要支持：新型光电探测体制与处理技术、遥感图像智能解译技术、空间目标检测识别与智能感知等方向的应用基础研究、高技术创新研究与交叉学科研究，其设立目标是培植新研究方向、关键技术攻关、培养高级研究人才与开展学术交流。
2. 鼓励高等院校、研究所学术领域与本实验室开放基金研究方向相关、具有一定的研究基础和学术水平的科研人员申请实验室开放课题项目。
3. 申请者根据本指南要求填写申请书，并将电子版发送到yjh9758@126.com。
4. 本次开放课题项目申请截止日为2024年4月26日。本次开放课题设立：重点项目1项，每项的资助金额为5万元；一般项目4项，每项的资助金额为3万元。
5. 本重点实验室组织课题评审委员会对申请项目进行评审，通过立项评审后经实验室主任确认后签字生效公示，项目正式启动。
6. 项目获得资助后，项目负责人自动成为本实验室的客座研究人员。

**三、项目执行与管理**

1. 受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发表的学术成果作者单位须有“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实验室”的署名，论文首页页脚（题注）还须标署“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课题编号XXXX -XX )，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资助(课题编号 XXXX )”。英文标注为：Supported by Open Project Funds for the Key Laboratory of Space Photoelectric Detection and Perception (Nanjing University of Aeronautics and Astronautics), 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No. XXXX-XX)；Supported by the Fundamental Research Funds for the Central Universities ( NO. XXXX ).著作扉页须标署“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实验室开放课题资助”；鉴定成果须标署“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实验室”为成果的主要完成单位之一。未注明的，验收时不计入本课题成果。
2. 基金项目的验收条件
3. 项目正式结题验收时所提交的研究成果必须与本项目密切相关；
4. 国际刊物发表学术论文SCI收录1篇以上；
5. 申请发明专利1项以上；
6. 申报国防项目1项以上；
7. 培养研究生1-2名以上。
8. 项目负责人应按年度提交项目进展报告，项目为2年期课题：2024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
9. 开放课题资助项目所取得的成果（包括收集到的资料、数据、研究报告、相应软件及其测试检验报告等）归研究者与本重点实验室共同所有，项目结题时相关成果应提交重点实验室留档。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 闫钧华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将军路校区D11号楼A415室

联系电话：13705163492

Email: yjh9758@126.com。

“空间光电探测与感知”工业和信息化部重点实验室

2024年4月19日